

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會議紀錄

壹、會議名稱：「花蓮河流域整體改善調適(含逕流分擔與在地滯洪評估)規劃(3/3)」花蓮溪口平台成立會議

貳、開會時間：112年6月21日上午10時

參、開會地點：第九河川局第三會議室

肆、主持人：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王國樑局長、花蓮縣政府建設處鄧子榆處長

伍、記錄人：李宇弘

陸、出(列)席單位及人員：(詳數位簽到表)

柒、主持人致詞：(略)

捌、主辦單位報告：(略)

玖、討論事項：

一、黑潮海洋文教基金會林東良執行長

(一)黑潮在花蓮溪口進行廢棄物調查、監測。花蓮溪口的垃圾來源眾多，如從上游沖刷而下、海洋漂流、人為活動製造（遊憩活動、捕撈鰻苗）的垃圾。而垃圾類型，在消波塊處易發現事業廢棄物、廢棄裝潢衛浴設施。花蓮溪口的垃圾議題，並非只涉及國家級重要濕地範圍內，尚包含上游廢棄物，建議未來花蓮溪口的管理可往外擴散，九河局和花蓮縣政府共同合作銜接花蓮溪上游的管理。

(二)花蓮溪口為國家級重要濕地，花蓮溪口的治理需考慮候鳥、小燕鷗保育，用較符合野鳥保育理想的方式進行規劃。

(三)花蓮溪口平台性質需定義其為整合介面或有明確目標需達成，如：重要濕地的保育、下個花蓮的觀光亮點。

二、蘇帆海洋基金會朱磊教練

(一)蘇帆長期治理於水上遊憩活動的推廣，主要針對是獨木舟。每年會有三至四次機會從荖溪沿著花蓮溪沿岸下溯，可近距離觀察花蓮溪口的變化，包含外來種和廢棄物增加等。不同單位若想以最近距離觀察花蓮溪，可連絡蘇帆基金會，從上游一路漂到河口可

觀察陸地無法發覺的東西。

三、花蓮縣野鳥學會林宏達理事長

- (一)花蓮河口濕地有很多保育類鳥類小燕鷗、東方環頸鴉等在此繁殖，特別是小燕鷗是二級保育類，花蓮2021年在全台是小燕鷗棲息量最大的地方。最近要進入小燕鷗繁殖的高峰期（4至8月），近期又傳出6月14日立霧溪河口鳥蛋被撿走，並非今年首發事件。建議繁殖季時，在沒有必要性、沒有申請之情形，人和車輛於繁殖季不要接近小燕鷗繁殖區域。
- (二)花蓮大橋的施工公路總局有劃設距離核心區30公尺的隔離距離，注意管制可以避免對於鳥類的干擾，另外需注意便道和施工廢棄品的管制。

四、台灣環境保護聯盟花蓮分會鍾寶珠會長

- (一)花蓮溪口目前面臨關鍵：國家級濕地通盤檢討、花蓮大橋改建工程。此地為國家級重要濕地，想詢問公路總局花蓮大橋施工的生態檢核是以一級來進行嗎？施工過程因為橋梁和橋墩施作、廢水排放若未規劃好，一旦建設下去對陸域和水域生態會產生重大影響。生態檢核中該地關注物種和生態敏感區的範圍為何？針對其對應保育策略內容，剛剛報告的內容不夠詳細。改建課題建議可以由一個關注小組，來關注其生態策略是否符合需求。
- (二)小燕鷗為二級保育類，各式行為對於小燕鷗棲地之侵擾應以較嚴格的方式看待。除人為遊憩進出，尚有野狗侵擾的議題。需管制人類侵擾小燕鷗的行為，設立罰則，才能有明確的管理效力。
- (三)不知是否有邀請東昌部落的耆老？東昌部落頭目曾提及花蓮大橋有很多東昌部落重要的漁撈地點，改建工程可能會影響里漏文化祭儀施行，需注意工程對於文化祭儀的影響。重要洄游性魚類也會從花蓮溪與海洋的交流口進入河川的洄游路徑，花蓮大橋改建過程應調查施工對於洄游性魚類洄游的影響，並發展對應生態保育策略。
- (四)建議可針對小燕鷗保育策略及花蓮大橋改建工程的議題，聚焦

詳細討論。

- (五)濕地保育法中第16條，寫明可以劃設分區。針對小燕鷗敏感地區，建議可先劃設核心保育區，便可以根據濕地保育法的規定來使用法規。
- (六)後續花蓮溪口合適的場域也可以劃設環境教育區域，如台開心農場的範圍，可以與公部門互相合作，擴大公民參與。
- (七)關於遊蕩犬隻的議題，西部有犬隻咬死石虎和穿山甲的案例，劃設了移除遊蕩犬隻的熱區，不曉得花蓮縣政府是否會劃設移除熱區。
- (八)花蓮大橋改建工程的相關生態資料可否提供，讓與會人員可事先閱讀。

五、荒野保護協會花蓮分會楊和玉執行秘書

- (一)提醒大家談候鳥棲息地的干擾，不要只談到夏候鳥，九月開始冬候鳥會開始進行活動，花蓮溪口的活動也會影響到冬候鳥。
- (二)花蓮大橋改建工程的施工便道會設置在河川上游或下游？若往下游側施作，應注意工程與棲息地核心區的距離，下游側除是野鳥繁殖地點外，亦可能為水汙染集中處，施工過程機具可能衍伸之重油問題，沉澱池是否能處理這件事，施工準則須寫明。
- (三)流浪犬貓議題對於溼地影響非常大。
- (四)交通部已經設立沙灘車的指引，我們如何落實管理？若進入河川範圍水利法可以處置沙灘車，然而溼地法無相關罰則。遊憩行為也需一併納入討論，考量動力、油污的器具對於溼地的影響。
- (五)平台建議劃分重點議題討論，花蓮大橋改建工程影響範圍非常大為重點關注議題，建議可推成小平台討論。
- (六)開心農場釣魚和遊憩等行為，導致花蓮溪口濕地汙染，請各單位集思廣益針對相關議題，循序漸進推動改善。

六、交通部公路總局第四養護工程處

- (一)公路總局的花蓮大橋改建工程生態檢核有委託其他專業生態團隊處理。
- (二)花蓮大橋分成兩側施作，在施作上游側便道便會設置在橋梁上游，施作在下游側便會將便道設置在橋梁下游。若要從上游側跨越至下游側，寬度可能高達30公尺至40公尺，施作上難度相對高，會希望施工便道鄰近施作地點，才有辦法施作下游側。到時候通勤方式會是單側通車。

七、東華大學族群關係與文化學系李宜澤副教授

- (一)花蓮溪口有四大議題：生態、文化、遊憩、建設。前面幾位先進提及需要有明確的議題設置，才能進行詳盡討論。讓參與者可以有平台，針對各自關心的議題定期溝通、會報與交流。
- (二)文化層面上，阿美族中部沿海的部落，如港口部落。設立常態性巡守隊，主動參與監管部落周遭的河川、海岸，部分經費也是由公部門補助。常態性讓部落參與，主動監管是公部門參與的重要方式。
- (三)去年里漏部落才舉辦八年一次的年齡階層進階儀式，也感謝去年九河局去年協助部落進行沙灘推平，讓部落可以較方便進行文化祭儀。
- (四)花蓮溪口捕撈活動、遊憩類型活動、建設皆影響當地動、植物類型之變化，建議針對相關資料蒐集整理，可深化平台討論內容。

八、台灣土地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胡惠蘭行銷公關副理

- (一)針對遊蕩犬隻的議題，台開心農場有受到影響。台開心農場屬於開放、沒有圍籬的農場，無法防範野狗侵擾，在前幾年及去年三四月台開心農場遭受了一波野狗攻擊，30-40隻白鵝、綠頭鴨被咬死，導致台開心農場四月中旬休館一個半月。農場目前積極復育鳥類，也期待專家學者協助我們做復育工作。
- (二)在台開心農場有遊客會餵食動物人食用的食物，我們也盡力教導正確觀念，不要將家裡廢棄食物帶到現場餵食。在場有很多環境專業學者，是否有些課程可以邀請在場專家學者至農場教導正確觀念。

(三)開心農場經常會有候鳥停駐、停留，有一些鳥類短暫停留後，發現環境還不錯常駐下來，在候鳥季節或繁殖季節讓更多動物可以在此棲息。

九、 中華紙漿股份有限公司尤冠經理

(一)中華紙漿排放廢水的部分，剛剛有提到2020年中華紙漿大額裁罰外，近年來持續改進軟體、硬體、人員素質。中華紙漿近來的水質檢測皆優於法規標準。

(二)花蓮大橋改建工程未見施工期程，施工期程關係後續環境維護、保育的討論，建議可以說明清楚。

(三)後續平台進行中華紙漿也會配合共同參與。

十、 吉安鄉光華村石福春村長

(一)光華村鄰近濕地，與濕地有密切關係。同時也想推動小旅行。近來跟林務局也在做保安林巡視。然而很多花蓮溪口和濕地的問題皆會影響到在地居民，如：釣客排泄物、廢棄家用垃圾。

(二)我們在當地住了20-30年，發現空氣品質等問題中華紙漿一直在改進。針對水質問題，村民曾反應在花蓮溪口看到陰陽水，我會協助通報。雖然中華紙漿廠水質檢測皆合格，然國家級重要濕地卻看到陰陽水造成觀感不好。

(三)昨天參加鄉公所觀摩活動，和平村台泥廠要窯燒垃圾，有一個當地居民的檢測機制，若未分類好，可以將垃圾退回，這是可以參考的機制，有爭議的議題由當地居民來共同參與監測。

十一、 吉安鄉公所文化及觀光發展所

(一)從文觀所業務管轄範圍說明，文觀所在洄瀾灣廣場和化仁海堤南端有交通部觀光局經費挹注的自行車道改建工程。因每次颱風淹水便會將自行車道淹沒，之前已與九河局協調，4/18號邀請花蓮在地 NGO 團體討論對於生態的影響。工程預算書已獲得交通部同意備查，等待發包。工程完工後會營造植被。

(二)鄉公所每半個月巡邏一次洄瀾灣廣場，確實發現現場蠻多野狗，

亦發現民眾餵食行為，需跨單位協調討論處理該議題。

(三)文觀所針對觀光部分做盤點，期望未來可以規劃小旅行，結合在地光華村做一些文化生態方向整體規劃。

十二、花蓮縣政府環保局

(一)針對中華紙漿，簡報上更新到2021年，在2022年皆有小型汙染，環保局定期監測或接獲陳情時發現異常狀況也會立即做裁量。五月水質採樣符合標準。

(二)針對花蓮溪，環保局在花蓮大橋下有定期的河川水質監測，可以監測花蓮大橋改建工程及中華紙漿廠所產生的水質變化。

十三、花蓮縣政府農業處蔡南益專員

(一)針對流盪犬隻議題，縣府和防疫所最近開始進行定點捕捉，也架設驅趕器試用，不確定驅趕器的效果如何，若後續成效不錯的話也會放置到其他熱點區域進行驅趕。野貓野狗餵養問題，餵食問題無法管制，若因餵食造成的髒亂才有辦法管理，若造成髒亂農業處會再與環保局溝通是否依相關法規處置。

(二)請教台開花蓮溪口時不時會接到有孔雀在樹林跑、紅鶴在溪裡洗澡，這些都是開放飼養鳥禽造成的結果。這幾年發現埃及聖鸚，政府花了非常多努力移除外來種，源頭就是開放飼養造成的後果，台開應加強對於鳥禽和動物管理和防範逃脫的措施。

(三)河中沙洲小燕鷗的問題，縣府農業處管轄主要是動物保護法、野生動物保育法，在管轄法規裡，像小燕鷗是保育類野生動物，民眾有騷擾捕捉才可以開罰，在沒有侵擾行為時無法管制人員進出。該地為國家重要濕地，不知道有沒有辦法用濕地法規處理，將來在整個管理計畫對核心區有比較嚴格管制，比如說在小燕鷗重要繁殖季節禁止人員進出，若要調查可申請後由公部門同意的方式進行管制，可以相當程度排除人為影響。

十四、花蓮縣政府建設處都市計畫科賴宛秀科長

- (一)建設處都市計畫科，目前正在做濕地委外業務，濕地計畫會有一般管理型，透過平時的研究調查盤點濕地議題，再透過提案型的計畫發展可深入的議題。
- (二)若要進行相關管制或罰則，需累積足夠的資料，才有辦法向民眾解釋因濕地有需保護的東西，故必須進行管理。
- (三)濕地保育法中的確有規範未經許可不可破壞野生動植物棲地，未經許可不可捕撈、撿拾這個資源。然而行政上，如何抓到這個行為人並進行管理，在當中所要付出的行政量能是否為單位所能負荷？希望請教大家有不錯的管理手段可以推薦給我們。若議題可以發展我們會納入內部討論進行提案。
- (四)濕地保育法的核心便是准許明智利用。因此行為人進入濕地範圍進行非明智利用的干擾行為，是否可以限制所有行為人進出，為待討論的議題。
- (五)濕地已劃設核心區域，小燕鷗棲息範圍便是我們重要的核心區。其他明智利用部分，如垃圾該如何管理是下次會議可以 R 進一步討論。

十五、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花蓮林區管理處徐仲禹技士

- (一)花蓮河流域有很多綠網計畫在執行，包含跟九局合作的木瓜溪高灘地、大農大富計畫，而花蓮溪口是我們重要關注區域，若有涉及保安林、濕地生態、物種保育以及簡報中溪口漂流木問題，我們都會再將其納入綠網計畫或其他計畫一併討論執行。

十六、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管理課陳智彥課長

- (一)今天提到的很多議題(如垃圾、野狗問題)，我們會持續關注並跟各單位做協調。比如說「向海致敬」我們跟環保局也有平台機制，一有垃圾便會通報。若有需要河川局參與的部分我們責無旁貸。

十七、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黃鄧達秘書

- (一)吉安鄉光華村石福春村長石村長提到沙灘車已經禁止進入河川區域，那麼吉普車呢？像吉普車皆是從化仁海堤南段進入河川區

域，現在鄉公所要將該地墊高，吉普車會比較難往下。目前核心區已經放消波塊，防止沙灘車進入，但是花蓮溪口右岸左岸如何管理需大家集思廣益。

(二) 議題收納各方意見後，以後再歸納整理至各個小平台追蹤進度。

十八、 洄瀾風生態公司

(一) 出海捕撈議題，因捕撈單位沒有船員證，並非漁民，非農業單位的管轄範圍，而是回歸到濕地管轄。

十九、 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王國樑局長

(一) 未來應針對花蓮溪口幾個重大議題聚焦討論，某些比較聚焦議題可以考慮歸納至小平台，如公路總局規劃設計到某個階段，可邀請生態學者、關心團體討論花蓮溪口改建工程對於生態之影響。

(二) 本次會議有邀請里漏部落前來參與會議，惟部落有事無法前來參與。未來建議可將祭儀活動時間、候鳥繁殖期間標示出來，提醒施工單位。

(三) 未來有機會可以請中華紙漿廠說明目前進行的環境改善措施和作為。

(四) 捕撈、文化祭儀、垃圾議題、候鳥受侵擾、遊憩行為、遊蕩犬隻、水汙染等七大議題歸納整理權責單位後，各部門集思廣益從法規面、從行政面思考議題可以處理的策略。下次會議可再進行詳盡的報告。

(五) 國家級重要濕地可運用在地力量成立巡守隊，也可通過認養河川地，透過經費補助挹注巡守隊，維護管理花蓮溪口流域。

(六) 下次會議建議可邀請壽豐鄉公所和水保局共同參與會議。

二十、 花蓮縣政府建設處/鄧子榆處長

(一) 管理單位在執行上難免會遇到瓶頸，需要大家一同討論，從議題出發，各個單位從業管層面去盤點，進行討論。如同花蓮大橋改

建，工程單位用心做建設，但希望建設對環境之影響可降到最低，聽到大家對於環境保育的看法，對環境保育關心的人也可了解工程如何因應，透過平台討論，可避免不需要的衝突。

壹拾、會議結論

一、針對花蓮溪口的七大議題內容和主要涉及業務單位初步歸納如下，建議後續透過平台討論相關議題，並視討論需求決定是否針對特定議題開設小平台聚焦討論：

(一) 捕撈議題：依濕地保育法第21條第1款：「重要濕地範圍內之土地得為農業、漁業、鹽業及建物等從來之現況使用。但其使用違反其他法律規定者，依其規定處理」，爰漁業捕撈管理宜由漁業法及該法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依權責辦理，本項議題納入下次會議討論。

(二) 文化祭儀：後續邀約相關單位參與，如花蓮縣政府原民行政處或花蓮縣文化局。

(三) 垃圾議題：花蓮溪口垃圾須從濕地法歸納整理九河局和花蓮縣政府建設處分屬的管轄範圍。

(四) 候鳥受侵擾議題：野保法及濕地法管理，於縣府農業處及縣府建設處。

(五) 遊憩行為：花蓮縣政府觀光處管轄範圍

(六) 遊蕩犬隻：花蓮縣政府農業處管轄範圍

(七) 水汙染問題：花蓮縣政府環保局管轄範圍

二、下次舉辦花蓮溪口平台會議，建議邀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花蓮分局、花蓮縣政府觀光處、壽豐鄉公所共同參與。

三、花蓮大橋改建工程為重大議題，建議邀集專家學者和 NGO 組成在地關注小組，共同關注改建工程影響。另請公路總局第四區養護工程處，提供花蓮大橋改建工程的生態調查資料，作為後續平台辦理參考。

壹拾壹、會議結束：中午12時